

中共郑州工程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党字〔2025〕26号



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关于调整内设机构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会研究，决定调整以下内设机构：

一、信息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1个、院长岗位1个、副书记岗位1个、副院长岗位2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3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分团委，各设科级岗位1个；另设科级组织员岗位1个；学生工作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1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6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电子信息工程系、物联网工程系、智能科学与技术系、公共计算机教研室、实验教学中心、各设主任岗位1个；电子信息工程系、物联网工

程系、智能科学与技术系、各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二、软件学院（软件职业技术学院）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分团委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另设科级组织员岗位 1 个；学生工作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6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软件工程系、虚拟现实技术系、软件技术教研室、动漫与数字媒体教研室、实验教学中心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；软件工程系、教学科研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三、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分团委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另设科级组织员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6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系、机械电子工程系、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系、智能测控工程系、实验教学中心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；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系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四、车辆与交通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分团委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另设科级组织员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4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车辆工程系、新能源汽车工程系，实验教学中心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。

五、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分团委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另设科级组织员岗位 1 个；学生工作办公室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9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化学工程与工艺系、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系、应用化学系、实验教学中心、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办公室、分析测试中心、河南省生物基医用高分子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办公室，各设主任岗位 1 个；化学工程与工艺系、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系、应用化学系各另设副主任岗位 1 个。

六、食品与健康工程学院

设书记岗位 1 个、院长岗位 1 个、副书记岗位 1 个、副院长岗位 2 个。

下设党政管理机构 3 个，分别是：党政办公室、学生工作办公室、分团委，各设科级岗位 1 个；另设科级组织员岗位 1 个。

下设教学机构 7 个，分别是：教学科研办公室、食品科学与工程系、食品质量与安全系、实验教学中心、河南省速冻食品工

程技术研究中心、现代食品科学研究院、生命与大健康研究院，各设主任岗位1个（现代食品科学研究院、生命与大健康研究院院长为兼职岗位）；食品科学与工程系、食品质量与安全系各另设副主任岗位1个。

七、基础科学学院 高等数学教研室增设教研室副主任岗位1个。

八、工会（女职工委员会）

设副主席岗位2个（中层正职），1名副主席兼任女职工委员会主任。

下设办公室（中层副职）、服务保障部（科级）、文体部（科级）。办公室设主任岗位1个，一般工作岗位1个；服务保障部、文体部各设科级岗位1个。

编制合计：6个

主要日常工作职责：负责全校工会和女职工委员会工作；履行《工会法》规定的职能；负责教职（工）代表大会的筹备、召开，教职工福利、民主权利的维护；负责教职工文体活动安排；负责救灾物资的捐赠和其他公益性捐赠等工作。



中共郑州工程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5年3月31日印发
